

依據勞動部114年2月21日公告修正之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324條之3第2項「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指引」及相關勞動法規辦理。

昇陽建設 預防職場不法侵害聲明

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二日

本公司、各子公司及關係企業公司為保障所有員工在執行職務過程中，免於遭受身體或精神不法侵害而致身心理疾病，特此聲明，絕不容忍任何管理階層主管有職場不法侵害之行為，亦絕不容忍公司員工同仁間或顧客、客戶、照顧對象及陌生人對公司員工有職場不法侵害之行為。

一、職場不法侵害的定義：工作人員在勞動場所遭受他人以言語、文字、肢體動作、電子通訊、網際網路或其他方式之謾罵、威脅、攻擊或侮辱等，以致於明顯或隱含地對其安全、福祉或與健康構成挑戰的事件。

二、可能造成職場不法侵害樣態包括如下行為：

- (一) 職場暴力。
- (二) 職場霸凌。
- (三) 性騷擾。
- (四) 就業歧視。

三、員工遇到職場不法侵害怎麼辦：

- (一) 向同事或部門主管尋求建議與支持。
- (二) 盡可能以錄音或任何方式記錄行為人之行為做為證據。
- (三) 向公司提出申訴。

四、公司所有員工均有責任協助確保免於職場不法侵害之工作環境，任何人目睹及聽聞職場不法侵害事件發生，皆得循申訴管道進行申訴。

專責單位接獲申訴後會採取保密的方式進行調查，若經調查屬實者，公司得視情節輕重，依工作規則等相關規定以為調降職、減薪、懲戒或其他處理。如涉及刑事責任時，公司並應協助申訴人提出申訴。

公司絕對禁止對申訴人、通報者或協助調查者有任何報復之行為，若有，將會依前項說明懲處。

五、公司對於因執行職務發現有危及身體或生命之虞，而自行停止作業或退避至安全場所之勞工，事後絕不會對其處以不利之處分。

六、公司鼓勵同仁均能利用所設置之內部申訴處理機制處理此類糾紛，但如員工需要額外協助，公司亦將盡力協助提供。

七、公司職場不法侵害諮詢、申訴管道：

- 專責單位人員：人資主管
- 受理申訴電話：02-27771355#1507
- 受理申訴電子信箱：dian@suntty.com.tw